

#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启政办发〔2020〕35号

---

##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启东市 促进生猪生产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启东市促进生猪生产转型升级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启东市促进生猪生产转型升级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国办发〔2019〕44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推动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9〕78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促进恢复生猪生产政策举措的通知》（苏政办发〔2020〕7号）等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促进规模养殖场全面转型升级，结合我市生猪养殖实际情况，制定启东市促进生猪生产转型升级实施方案。

## 一、目标任务

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和南通市委、市政府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有关要求，坚持稳定生产和疫病防控两手抓，坚持稳定生产和转型升级相结合，2020年重点对现存栏1000头以上规模猪场进行升级改造，建成存栏5万头以上的大型养殖场1家。到2021年全市生猪产能总体稳定，存栏保持在15万头以上，千头以上的规模场24家，存栏比重达到60%。

## 二、具体措施

（一）加快万头猪场建设。按照永久性生猪养殖基地的要求，以“农牧结合、健康养殖、资源集约、生态友好、绿色发展”为导向，规划建设存栏规模5万头以上的标准化大型生猪养殖场，积

极引进国内大型现代养殖企业来启投资建设，带动我市养殖业向现代化、标准化养殖发展。

（二）保障养殖用地。把依法落实具备动物防疫条件、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生猪规模养殖用地作为稳定生猪生产的前提和关键。允许生猪养殖用地使用一般农用地，作为养殖用途不需耕地占补平衡；对生猪生产附属设施用地取消 15 亩上限，按设施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三）加大扶持力度。全面落实国家、省和南通市关于促进猪生产稳定发展的补贴、金融、保险、用地等扶持政策。充分利用现存规模场产能，加快推进符合条件的存栏 1000 头以上的规模场进行升级改造，重点扶持种猪场、规模养殖场稳定和扩大产能以及洗消中心、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养殖环境控制、自动饲喂等设施设备建设，提高生猪安全防护水平。

（四）持续治理养殖污染。大力推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动生猪产能高质量发展。对符合环保要求的新、改（扩）建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开通环评审批绿色通道，及时高效办理审批手续。指导帮助生猪规模养殖企业申领排污许可证，尽快落实“应发尽发”。继续做好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治理长效管理，按照《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生态环境加强生猪养殖管理的若干意见》（通政办发〔2018〕66号）要求，对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和粪污治理不达标的养殖场（户）加强引导、有序退出。

（五）加强疫病防控。各区镇、相关部门要压实防控责任，

全面推行动物防疫“网格化”管理，进一步强化疫情排查、应急处置准备、餐厨废弃物管理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等防控措施，有效地防控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严格畜禽产地检疫把关，落实官方兽医现场检疫制，开展屠宰企业“非洲猪瘟”自检，加强畜禽屠宰检疫监管，保障上市畜禽及其产品质量安全。严格生猪调运监管，加大动物卫生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逃检漏检、私屠滥宰和经营病死畜禽等违法行为，保障全市畜牧业生产健康稳定发展。

（六）保障猪肉市场供应。围绕“供应充足、价格稳定、质量安全”要求，认真执行《缓解生猪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调控预案》。严格落实地方冻猪肉储备任务，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猪肉收储。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在重大节日期间视情有序投放储备冻猪肉，确保市场有效供应，保持猪肉价格在合理范围。认真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召集人，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市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强化部门协调配合，进一步推动资金、土地、信贷、环保等政策落地落细。各区镇要切实加强对生猪生产保供工作的领导，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工作机构，确保阶段目标任务和重点建设项目按时完成。

（二）完善体系建设。各区镇、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基层动物防疫队伍建设，采取有效措施稳定和强化基层机构队伍。加强区镇监管队伍建设，保障区镇畜牧兽医工作人员力量配备，强化村级防疫力量配备，确保队伍不散、网络不断。推进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网格化管理体系全覆盖，持续做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三）强化督查考核。建立督查考核机制，实行生猪规模养殖场稳产保供包片督导和挂钩服务制度。将存栏 1000 头以上规模场数量、规模场转型升级改造达标率、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健全率、网络化管理到位率、养殖场清理治理完成率、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情况作为稳定生猪生产、保供稳价的重要内容列入三农工作考核，对完成任务的区镇和部门给予通报表扬，对任务未完成、落实不到位的严肃追责问责。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政协办，市法院、检察院，市人武部，市各人民团体。

---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18日印发

---